

证券代码：834930

证券简称：奥视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时代奥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00

结束时间：2018 年 1 月 15 日上午 10: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院 22 号楼二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所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

（一）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协议〉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附生效条件变更公司组织形式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附生效条件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主要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3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2018年1月12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院22号楼二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邵爱慈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院22号楼二层会议室

邮政编码：100094

电话：010-62434168

传真：010-62434169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全体参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时代奥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时代奥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8日